

法務部新聞稿

發稿日期:113年3月15日

發稿單位:新聞聯絡組

聯絡電話:(02)21910189

編號:023

蔡部長責令所屬檢察及行政執行機關,針對違法使用 「蘇丹紅」行為,全面嚴加追訴刑責及強制執行罰鍰, 守護國人飲食安全

近期國內爆發多起市售食品違法添加「蘇丹紅」事件,本部蔡清祥部長重申,對於非法使用「蘇丹紅」事件,已指示所屬機關強力執法,將違法使用「蘇丹紅」之業者列為執法重點對象,守護民眾食品安全與健康。

本部譴責一切違法將「蘇丹紅」用於食品生產之行為,此舉不僅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,更對消費者健康構成嚴重威脅。 此類違法業者除已觸犯刑事責任外,並由衛生主管機關依法裁 處行政罰鍰,倘違法業者逾期不繳納罰鍰,則由衛生主管機關 儘速移送本部行政執行署各分署強制執行。

為有效打擊此類不法行為,蔡部長除於日前責成臺灣高等 檢察署要求各地方檢察署應擴大從嚴偵辦相關案件,並呼籲違 法使用業者立即回收下架外,同時指示本部行政執行署應令各 行政執行分署務必提早因應,主動與轄區縣市政府衛生局聯繫, 建立聯繫窗口並持續追蹤、密切合作,確保逾期不繳納罰鍰之 案件迅速移送行政執行,且應從嚴執行,絕不寬貸,共同打擊此類無良違法行為,保障民眾「食的安全」。

本部亦將強化與衛生福利部及相關主管機關聯繫通報,透過跨部會合作,共同打擊違法使用「蘇丹紅」之行為,持續貫徹「源頭控管、生產管理、加強查驗、加重罰則及全民監督」之食安五環政策,加強食安案件之刑事偵辦及主管機關裁處罰鍰案件之行政執行,務必將不肖業者繩之以法,為國人飲食安全嚴格把關。